

证券代码：874631

证券简称：库珀新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库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一)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于春生	合计持有股份	56,587,585	80.84%	66,329,285	94.76%	2025年2月14日	执行法院裁定
	其中：无限售股份	14,174,336	20.25%	14,174,336	20.25%		
	有限售股份	42,413,249	60.59%	52,154,949	74.51%		
朱振婷	合计持有股份	9,741,700	13.92%	0	0%	2025年2月14日	执行法院裁定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	0	0%		
	有限售股份	9,741,700	13.92%	0	0%		

根据武清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朱振婷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9,741,700 股拟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转让给于春生，本次非交易过户前，于春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56,258,300 股，占股本比例为 80.37%，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329,285 股，占股本比例为 0.47%，朱振婷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9,741,700 股，占股本比例为 13.92%。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于春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66,000,000 股，占股本比例为 94.29%，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329,285 股，占股本比例为 0.47%，朱振婷不再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实际控制人由于春生、朱振婷变更为于春生，同时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

（二）投资者基本情况

1、自然人基本信息

姓名	于春生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住所/通讯地址	天津市武清区杨村镇泉发路上河雅苑南里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朱振婷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住所/通讯地址	天津市武清区杨村镇泉发路上河雅苑南里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本次股份变动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于春生和朱振婷已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库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3）。投资者基本情况详见权益变动报告书“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二、 所涉及后续事项

上述股份变动未导致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由于春生、朱振婷变更为于春生，变更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春生持有公司股票 66,329,285 股，占股本比例为 94.76%。本次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上述股份变动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库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3）。本次股份变动不涉及收购报告书、要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

三、 备查文件目录

- 一、武清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
- 二、《库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库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7 日